

## 小贴士

## 求职牢记“避坑指南”

面对求职过程中的各种陷阱,求职者该如何避免“踩雷”呢?

**使用正规求职渠道。**通过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、国聘平台、高校就业网站、用人单位官方网站等网站,或通过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招聘活动获取求职信息。

**要核实招聘信息。**在投递简历之前,务必核实招聘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,可以通过搜索用人单位官网、查询工商注册信息等方式,了解公司的背景、业务、招聘流程等,拒绝从不明来源或者非正规渠道获取信息。

**注意保护个人信息。**不要随意在不可信的网站或平台上填写个人敏感信息,如身份证号、银行卡号等。如果必须提供,要确保信息的安全性。确需提供证件复印件或影印件时,要在合适位置注明具体用途。

**谨慎签订劳动合同。**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时,求职者要特别注意看合同必备条款是否完整,包括劳动合同期限、岗位、工作内容、劳动报酬、社保福利、劳动保护、劳动合同终止条件、违约金条款等,同时别忘了留存合同备份。

**勿轻易缴费。**正规企业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求职者提前缴纳费用,如遇到要求缴纳“保证金”“押金”“手续费”等情况,要坚决拒绝并提高警惕。

## 观点

## 多方应合力填平“暗坑”

大学生作为就业市场的“大军”,对自己的未来有着质朴而美好的期待。他们犹如倦鸟,盼望着一处可以栖息,又充满“小确幸”的“林”子,也就是一份安稳、快乐的工作。他们盼望在那里生根发芽,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。

当前,正值高校毕业生求职关键期,也成为一些不法分子“掘金”的黄金期。高校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一定要增强防范意识,严防各类陷阱。

这些招聘陷阱不仅会让求职者损失钱财,而且会消耗大量时间精力,甚至惹上法律风险。大学生们在求职时,要增强风险防范意识、提高信息甄别能力。当然,保障求职者合法权益,除了要靠前做好风险警示工作,也需要相关监管部门持续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,净化招聘市场环境。对于招聘市场上的各类暗坑陷阱,多部门要依法合力填平,持续深化治理,这样才能更好护航毕业生们的求职就业路。

面对复杂的就业环境,多方应共同努力,而大学生要做的是不断提升自身能力,为求职做好准备,不被外界的“风”所左右,勇敢追寻自己心中真正的“确幸”之林,让就业成为通往幸福生活的坚实桥梁。

(综合北京日报、中国大学生就业、红辣椒评论、法治日报等)

## 公告

泉州市育才技术学校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52350500753119487K)于2025年5月21日经理事会会议决定注销并进行清算,现已成立清算组进入清算阶段,请有关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。  
联系人:林燕芳 联系电话:13559025455  
地址: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龙头岭  
泉州市育才技术学校清算组  
2025年5月22日



## 焦点三

## 高薪诱饵背后隐藏连环套路

一些黑中介或不法用人单位以高薪就业作为诱饵,以轻松赚大钱、无需面试直接上岗等为噱头,引诱毕业生陷入“传销”“培训贷”“整容贷”等圈套,甚至成为非法营利的工具,触犯法律。

随着信息化的发展,传销分子也在不断变换花样,利用网络平台,打着“直销”“连锁经营”“电子商务”“直播”“私募资金”“股权投资”等旗号,在互联网上发展人员,要求缴纳一定费用或购买产品、积分、返利等开展传销。

求职者不要轻信“高薪聘请”“兼职赚钱”“月入五位数”等招聘广告,注意辨别工作内容是否涉及“刷单”“拉新”“帮助转账取现”,要提高警惕,增强辨别意识,核实中介机构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是否包括职业介绍、培训业务,是否具备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等执业资格,慎重签署贷款协议或含有贷款内容的培训协议。此外,传销一般通过亲友极力推荐的途径传播,基本都以“低门槛、高工资”“轻松快钱”为噱头,面试或工作地点较偏僻且转换频繁,应聘者应保护好涉及家庭住址、电话号码、银行卡号等个人信息,避免掉入传销活动、帮助信息网络犯罪等圈套。

## 焦点四

## 海外“零门槛入职”可能是“黑工”

除了国内市场,有的毕业生希望通过出国求职获得更高的收入。一些不法分子趁虚而入,在网络上发布虚假的招聘信息,如工作简单、月入数万、报销机票、专人接送、包吃包住等。部分毕业生因缺乏跨境求职风险意识,轻信“零门槛、高收入”的虚假承诺,落入不法分子设计的诈骗陷阱。

被害人李某出身普通家庭,毕业时希望找到一份高薪工作,以尽快扛起家庭责任。他在网络上看到某中介公司发布的广告,宣称可协助求职者赴德工作,月薪保底30000元,工作满半年可转为工作签证。面对诱人条件,李某四处筹措,最终向中介支付了50000元中介费。然而从签证办理环节起,异常情况接连出现。中介安排李某在机场秘密交接护照,要求其登机前删除所有聊天记录。抵达德国后,他发现所谓的啤酒厂工作,实为柏林郊区的非法“黑工”。工作环境恶劣,每日工作12小时,实际月薪仅800欧元,与承诺相去甚远。更糟糕的是,中介所办理的旅游签证根本无法转为工作签证,随着签证到期日临近,他面临非法滞留的法律风险。回国后,李某试图向中介追责,却发现公司已人去楼空。但由于聊天记录已被删除,李某维权之路困难重重。

求职者在选择劳务中介时,务必通过商务部官方网站查询企业是否列入“对外劳务合作企业名单”,切勿轻信个人或无资质机构的承诺。



唐昊/漫画

正值高校毕业生求职季,一些不法分子利用学生求职心切的心理,借机挖“坑”设陷,“付费内推”“违法签约”“套路贷”等乱象时有发生,严重损害求职者就业权益,扰乱就业市场秩序。同学们即将离开熟悉的校园,走向属于自己的就业岗位,然而在求职过程中,毕业生需要当心陷阱,避开套路和骗局。

## 焦点一

## 花7.9万“付费内推”录用通知书是伪造的

在就业季,一些黑中介或不法用人单位往往利用学生求职心切的心理,以“付费内推”或以先交“服务费”“体检费”“培训费”等名义,误导和欺骗求职者。今年年初,不少央企国企均发布声明“辟谣”,称有不法分子以企业招聘名义收取费用,提醒求职者从企业官方公开渠道投递简历。

小徐是一名职前教育从业者,其工作是为学生客户提供实习机会。2022年12月,小徐经他人介绍通过微信结识了赵某。赵某以“付费内推”的名义收取了小徐7.9万元。随后,小徐的一名学生客户与赵某约好前往K公司入职,起初赵某以公司放假为由延期办理,直到一个月后,该学生拿着赵某发来的录用通知书前往报到时,被K公司告知并无赵某这名员工,且录用通知书属伪造。经查,赵某伪造了虚假的K公司域名邮箱,并发送假实习录用通知邮件给被害人客户。最终法院以诈骗罪依法判处赵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,并处罚金1万元。

我国劳动合同法第九条规定,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,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,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。“付费内推”涉嫌不正当竞争和欺诈。毕业生求职时应选择正规渠道获取招聘信息,核实招聘单位的真实性和合法性。对于将先交费作为条件的招聘、面试、实习等机会,都要多加小心。

付费内推、违法签约、套路贷、高薪诱饵、零门槛入职……

## 高校毕业生求职别被坑



## 焦点二

## 约定试用期为3个月结束后公司拒绝转正

一些用人单位为了降低成本、规避用工责任,通过违法约定试用期、延长试用期、只试不聘等操作,侵犯毕业生合法权益。

应届毕业生刘某经过一番“海投”终于找到工作,双方约定试用期为3个月。但没想到,试用期结束后公司拒绝给他转正,也不支付任何工资。无奈之下,刘某选择了离职,白白浪费了3个月的时间。

我国劳动合同法规定,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,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、工作条件、工作地点、职业危害、安全生产状况、劳动报酬,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。建立劳动关系,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。任何违反法律规定的试用期约定均无效。毕业生在签订劳动合同前,应与用人单位认真协商、慎重对待,特别是其中模糊处理的内容,于法无据或明显不合理的条款要高度警惕,不可草率,以免掉入陷阱,难以维权。